**113-2新竹市立成德高中畢業生(重補修自學生)登記表**

1. 姓名：
2. 電話：
3. 身分證字號：
4. 學號：
5. 舊班級及座號：
6. 請掃QRcode加入「113下 畢業生自學重補修」群組，**報名、繳費、校正及開課通知**將透過群組發布。
7. **本報名資料於1/24 (五) 17:00前回寄到 exam@ms2.cdjh.hc.edu.tw，逾期將不接受辦理!**
8. 回寄此登記表請改**檔名：「OO班OO座號畢業生OOO」**
9. 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洽(03)5258748 #205試務組
10. 畢業條件：

**請務必先向教務處註冊組確認「學籍表中需重補修之學分」，若重複修習學分及修業年限(畢業後兩年內，學號開頭9或0)，違反條件者，將不退費!!**

**舊課綱**：最低160學分(須包含必修120學分)

**108新課綱普通班**：最低學分數為150 學分(其中必修至少需102學分且成績及格，選修學分至少需40學分且成績及格)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欲報名重補修自學之科目(請自行新增欄位) | | | | |
|  | 年級/科目 | 學分數 | 費用  (240元/學分) | 備註  (**當時授課老師姓名**)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
**108新課綱體育班**：1.最低學分數為150學分成績及格。2. 部定必修一般科目至少須80%及格。3. 部定必修體育專業科目至少須85%及格。4. 選修科目學分至少需修習70%及格，始得畢業。